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4-031】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重要提示: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源精制”、“发行人”或“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查,均不构成对本次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级,主体评级AA级;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33,291亿元(截至2014年9月30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2014年1-9月,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205.39万元;本次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11亿元(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平均值),为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3.26倍,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49.41%,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49.67%,均不高于70%。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发行人在本期债券上市前的财务指标符合发行条件,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场所是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期债券上市前,若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期债券双挂牌交易。发行人承诺,若本期债券无法双向挂牌,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本期债券上市后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在向深交所申请本次债券上市时,已与上市推荐人就债券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签署协议,约定如果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该上市推荐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LIN LIYUA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二、发行人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吉林省辽源市经济开发区友谊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吉林省辽源市经济开发区友谊工业园区
三、发行人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人民币46,800万元
四、发行人法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王民
五、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铝铝合金精密加工件、铝型材深加工件;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航海、汽车、轿车用铝合金件;研发、制造铝合金轨道车、矿车、车头、集装箱;生产铝铝合金型材、棒材、管材(包括无缝管);制造各种铝型材产品及铝门窗;生产销售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胶玻璃、防弹玻璃和防火玻璃(物理工艺过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口的);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二)经营方式及主要产品
发行人主要从事铝型材及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大致上可分为三大类,即工业铝型材、建筑铝型材和铝型材深加工产品。
发行人的工业铝型材产品及深加工产品按照客户的价格和质量标准定制化生产,产品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包括火车及城市轨道车辆、汽车、集装箱、轻型货车)、电子电器、耐用消费品、机电设备、电力传输设备、医疗器械等终端产品的零件与部件。发行人的建筑铝型材产品主要用于组装楼宇建筑采用的门窗框、幕墙系统及室内装修材料,重点生产经过复杂表面处理的高档建筑铝型材产品。

(三)历史沿革

1. 发行人设立及上市情况
公司前身为辽源市利源散热器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1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97号文核准,利源精制于2010年11月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36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5.0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368号文批准,利源精制股票于2010年11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利源铝业”,股票代码为“002501”。

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召开的2013年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3年11月6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公司的名称由“吉林利源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利源铝业”变更为“利源精制”。

2. 发行人上市后的主要股权变更和重大资产重组
(1)主要股权变更
201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即以2010年末公司股本9,3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8,720万股。

201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即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7,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20元(含税)现金股利,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3,696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8号文核准,2013年4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13,10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7.1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49,302,4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2,753,235.52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6,800万股。

(2)重大资产重组
近三年一期,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3.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民、张永侯夫妇合计持有发行人12,825.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7.4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王民,男,汉族,1959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王民先生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吉林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辽源市第六届人大代表;辽源市龙山区第七届人大代表;吉林省首届“创业之星”;吉林省优秀民营企业;吉林省优秀管理者;吉林省劳模标兵;吉林省劳动力资源开发促进会理事;辽源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六届执委会副主席。
张永侯,男,汉族,1960年出生,2001年11月至2008年11月历任利源有限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利源副总裁、利源装备监事。

六、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

(一)财务风险

发行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3.84%、60.44%、32.43%及49.41%,流动比率分别为2.01、0.91、1.43及1.77,速动比率分别为1.84、0.87、1.35及1.73(合并报表口径),公司负债结构合理、偿债风险较低,目前的收益能够较好地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偿还。但是随着公司项目投资支出,日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由此导致公司负债规模存在可能逐年增大,存在一定潜在的偿债风险。

(二)经营风险

1.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虽然是东北、华北地区排名前列的大型铝型材供应商,在客户品质、产品质量、生产完整度、技术研发、成本控制、挤压机装备等方面较国内同行业企业均具有一定的优势,但仍面临着国内外同行业企业的激烈竞争。

铝挤压行业是完全竞争性的市场,进入的门槛并不高。因此,呈现出铝挤压企业数量多、集中度低且以中小企业为主的状态。同时,铝挤压企业后续加工能力普遍不强,产品主要以铝门窗为主,铝挤压厂主要以初级铝挤压型材供应市场,因此,在中低端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

目前,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东北地区,是该地区大型的铝型材生产商之一。随着公司新产品的投产及业务规模的扩大,未来将更多参与与在华北、华东、国际市场等相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增强竞争能力,在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下,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2.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棒、废铝,另外需要少量合金(镁锭、锰剂、铁剂、铜剂等)、涂料等。近三年,铝材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6.33%、82.41%和87.05%。其中,铝锭和铝棒对公司生产成本影响最大。

公司铝锭、铝棒采购模式和采购定价方法为:①付款结算方式:发行人属于铝加工行业,一般在采购前一段时期或者订单日向供应商预付货款,实际发货后,按照实际到货数量和价格结算;②采购定价:主要以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现货价格或者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铝价格或权威市场报价为基础,考虑运输成本等因素,进行小幅调整(一般是上浮十元)确定铝锭采购价格。一般按照付款当日价格,或者一定时间的平均价格(不超过一个月)结算;发行人的定价模式符合通行行业的惯例。

近三年,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分别为66.46%、85.41%和93.06%,采购占比逐年升高,主要是因为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铝锭生产国,市场供应充足,铝锭属于标准化的大宗金属材料,并且国内形成了上海长江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等权威化的公开市场,公司采购铝锭主要根据市场上厂商提供的交易条件灵活选择供应商,供应商的变化是公司依据生产实际需要主动进行的调整,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单一供应商的情况。

(2)铝价波动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风险

①铝价波动与盈利状况的关系
目前国内的铝加工企业普遍采用“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发行人同样采用该定价模式,铝价波动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在铝价价格平稳波动期间,铝价价格具有修幅修正效应,公司原材料加工加工费保持相对稳定,公司在铝价较好地转移铝锭价格波动的风险,基本确定加工利润。铝价价格的平稳波动不会对公司的形成重大影响。

若铝价价格短期内出现快速下跌,将带动下游铝加工产品的价格快速下跌,会严重影响市场的总体预期。若产品价格跌幅超过铝锭价格跌幅,将导致公司毛利下降,同时公司将承担铝锭采购后至发货日的铝锭跌价损失,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

若铝价价格短期内出现急剧上涨,短期内将影响刺激下游客户提前下单提货,但是,如果上涨幅度过大,将严重抑制最终客户的需求,若公司无法将因铝锭价格上涨所增加的成本全部向下游转移,同样将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

②公司向针对铝锭价格波动的措施
首先,通过采取“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所面临的铝锭价格波动风险仅为公司采购铝锭时价格与销售价格之间的差价。在铝价价格平稳波动的情况下,通过该种定价模式,公司以有效转移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风险。

其次,优化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开发了轨道客车型材、三井太阳能组件、重庆项目工程结构用型材等高端产品,高端产品销售增速明显增长。同时公司向下游延伸,公司目前建设的轨道交通车体材料深加工项目,将实现从铝型材到高端工业制品的转变,通过延伸产业链,开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通过盈利空间的扩大来减小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第三,较短的业务周期可以降低铝锭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平均业务周期约20-30天,较快的存货周转速度可以有效降低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的影响。

综上,虽然铝锭价格急剧下跌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对发行人存在一定影响,但公司采取多种措施降低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尤其是从铝型材产品逐步向深加工产品延伸,降低铝锭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铝锭价格呈现阶段性价格温和波动的趋势,总体波动幅度不大,发行人近年度盈利能力实现了快速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增幅在20%以上,净利润增幅在40%以上,净利润率不断提高,铝锭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未产生不利影响。

③铝价波动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风险

A. 对长期偿债能力的风险
考虑到宏观经济变化及市场供求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几年国内铝锭价格变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出现铝锭价格急剧波动,将会对公司未来水平形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

B. 对短期偿债能力的风险
铝锭价格剧烈波动主要通过影响公司的流动资产总额和构成,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在铝价价格持续上涨期间,公司会适当增加铝锭采购量,相应预付账款和存货等项目会增加,同时采购商品的现金流量会增加,影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发生变化,影响公司短期债务清偿能力。

在铝价价格持续下降和剧烈波动期间,公司会尽量减少铝锭采购量,预付账款和存货规模等项目减少,采购商品现金流量会减少,虽然短期内债务清偿能力会增加,但是长期看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 固定资产投资产能消化和影响发行人业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逐年大幅度增长,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从2011年12月31日的10.75亿元增加到2014年9月30日的33.80亿元,主要是由建设首发募投项目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形成。截至2013年11月30日,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所形成资产已全部转入固定资产,项目已经投产正常摊销折旧,目前项目运行正常,按计划实现效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项目占用的土地及生产用软件已形成无形资产摊销计提,进一步提升了当期损益;部分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设备已结转固定资产。其他大部分建设内容尚未达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预计项目未来状态的固定资产将产生折旧10,072.68万元,若项目不能按期达产消化新增折旧,扣除所得税后(所得税税率按目前认定的高新技术技术企业15%计算)对未达产净利润的影响为减少年度净利润8,561.78万元,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未来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

相关建设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档次、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综合竞争能力。虽然相关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市场前景,但可能出由于项目产品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市场开拓不力而导致项目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达不到预期水平的情况。如果产品销售收入不能按照预期超过盈亏平衡点,则存在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急剧扩大,发行人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持续扩大对自身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发行人从人力资源保障、风险控制等方面及时跟进。虽然发行人已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

证券简称:14利源债

证券代码:112227

发行总额:10亿元

上市时间:2014年12月3日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推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上市推荐人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5号7号楼401)

但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仍面临着人力资源不足和风险控制难度加大等困难。

(四)环保政策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虽然本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建立了完善的环保处理系统,使“三废”的排放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使本公司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能产量的增加,产业链的扩张,公司“三废”污染物的排放量将会加大,从而增加环保支出。因此,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及生产规模的扩大将在一定程度上加大本公司的环保风险。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名称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简称为“14利源债”)。

二、发行总额
本次债券的发行总额为10亿元。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389号文核准。

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一)发行方式
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的方式进行。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定的发行数量分别为0.01亿元和0.99亿元。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公开发行情况及网下询价配售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网下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本次债券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上向网下回拨。

(二)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面向全市场发行(含个人投资者)。

1、网上发行: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包括未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五、债券发行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
本次债券主承销商为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六、债券承销及发行价格
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债券期限
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债券利率
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6.5%,在债券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除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外,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限内保持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届时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基点,并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计复利。

九、计息方式及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十、发行首日
2014年9月22日。

十一、起息日
2014年9月22日。

十二、付息日
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9月2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三、兑付日
2019年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7年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四、担保及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五、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联合信用评级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十六、募集资金的验资确认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10亿元,其中网上发行0.01亿元,网下发9.99亿元。本次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26日存入发行人开立的银行账号。发行人聘请的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中和验字[2014]1069号及中准验字[2014]1070号的验资报告。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次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4]439号文同意,本次债券将于2014年12月3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证券代码为“112227”,证券简称为“14利源债”。

二、本次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得债券托管证明,本次债券已全部托管在登记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公司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110082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110262号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223号);2014年1-9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以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告为准。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1.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 9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736.05	128,388.11	107,524.16	36,433.35
应收票据	98.66	547.13	538.00	900.00
应收账款	7,977.71	6,342.60	5,965.62	2,189.55
预付账款	33,122.31	14,177.22	25,801.21	65,332.62
其他应收款	1.37	72.46	-	229.31
存货	8,172.00	8,260.21	6,844.00	9,467.88
其他流动资产	-	-	70.00	-
流动资产合计	313,108.09	157,757.73	146,743.00	114,554.7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40,218.09	111,560.52	74,981.25	54,593.09
在建工程	197,808.84	181,333.35	131,087.58	52,919.63
无形资产	6,467.34	6,616.20	6,375.88	90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6.31	416.85	428.95	12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940.58	299,926.93	213,252.77	108,571.17
资产合计	658,048.67	457,684.66	359,995.76	223,09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400.00	96,800.00	123,138.19	51,000.00
应付票据	-	-	10,000.00	-
应付账款	10,303.83	11,146.46	4,555.61	1,661.91
预收款项	1,365.38	792.17	1,132.37	366.89
应付职工薪酬	625.06	717.51	416.61	536.23
应交税费	1,918.08	-3,246.38	217.59	-870.61
其他应付款	215.39	301.13	558.39	429.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9.64	4,149.64	21,277.64	4,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6,677.36	110,660.53	161,296.40	57,123.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132.26	27,900.00	37,000.00	37,000.00
应付债券	99,000.00	-	-	-
长期应付款	347.45	347.45	10,831.30	496.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11.14	9,531.17	8,461.40	3,186.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490.86	37,778.62	56,292.70	40,682.75
负债合计	325,168.22	148,439.15	217,589.10	97,806.74
股东权益:				
股本	46,800.00	46,800.00	18,720.00	18,720.00
资本公积	192,203.98	192,203.98	79,008.66	79,008.66
专项储备	1,860.97	1,347.41	660.85	-
盈余公积	7,928.93	7,928.93	5,035.59	2,970.00
未分配利润	84,086.58	60,965.19	53,589.56	24,586.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2,880.45	309,245.51	142,406.66	125,285.1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332,880.45	309,245.51	142,406.66	125,285.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8,048.67	457,684.66	359,995.76	223,091.85

2.最近三年一期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一、营业收入	142,132.56	187,800.11	152,291.15	123,495.18
减:营业成本	96,770.32	138,313.61	114,215.20	98,805.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68	633.42	209.51	834.88
销售费用	528.15	665.75	856.07	688.16
管理费用	2,835.27	3,873.75	3,845.11	2,692.89
财务费用	71,678.76	10,895.03	9,877.42	4,333.46
资产减值损失	80.84	-132.99	342.59	-16.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34,530.54	33,551.53	22,885.25	16,156.82
加:营业外收入	995.70	1,040.25	1,144.36	693.73
减:营业外支出	392.46	206.39	187.00	243.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2.09	5.55
三、利润总额	35,133.78	34,385.39	23,842.61	16,607.05
减:所得税费用	5,948.39	5,390.03	3,637.91	2,436.64
四、净利润	29,205.39	28,995.36	20,204.70	14,170.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05.39	28,995.36	20,204.70	14,170.4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2	0.68	0.60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2	0.68	0.60	0.42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205.39	28,995.36	20,204.70	14,17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05.39	28,995.36	20,204.70	14,170.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